

#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 201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44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44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45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4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46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	46
10	重大事件揭示 .....	4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4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4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4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4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4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49
12	备查文件目录 .....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49
12.2	存放地点 .....	50
12.3	查阅方式 .....	50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64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创新封闭式).本基金基金封闭期为三年(含三年),封闭期届满后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5,860,918.6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年3月9日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A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62	15006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4,102,654.37份	271,758,264.32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资产配置、久期管理、类属配置进行动态管理，寻找各类资产的潜在良好投资机会，一方面在个券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通过流动性考察和信用分析策略进行筛选。整体投资通过对风险的严格控制，运用多种积极的资产管理增值策略，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一般情形下，其风险收益预期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从本基金所分成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由于本基金资产及收益的分配安排，A类份额为预期风险低、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	从本基金所分成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由于本基金资产及收益的分配安排，B类份额为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份额。
---------------	------------------------------------------------------------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顾佳	帅芳
	联系电话	021-23212812	021-68475888
	电子邮箱	guj@py-axa.com	shuaifang@bankofshanghai.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3079999 或 400-8828-999	021-962888
传真		021-23212985	021-58354379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81号3幢316室	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381号中 环广场38楼	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邮政编码		200020	200120
法定代表人		姜明生	范一飞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y-ax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249,132.11
本期利润	88,598,268.4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7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9,419,801.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96,398,163.1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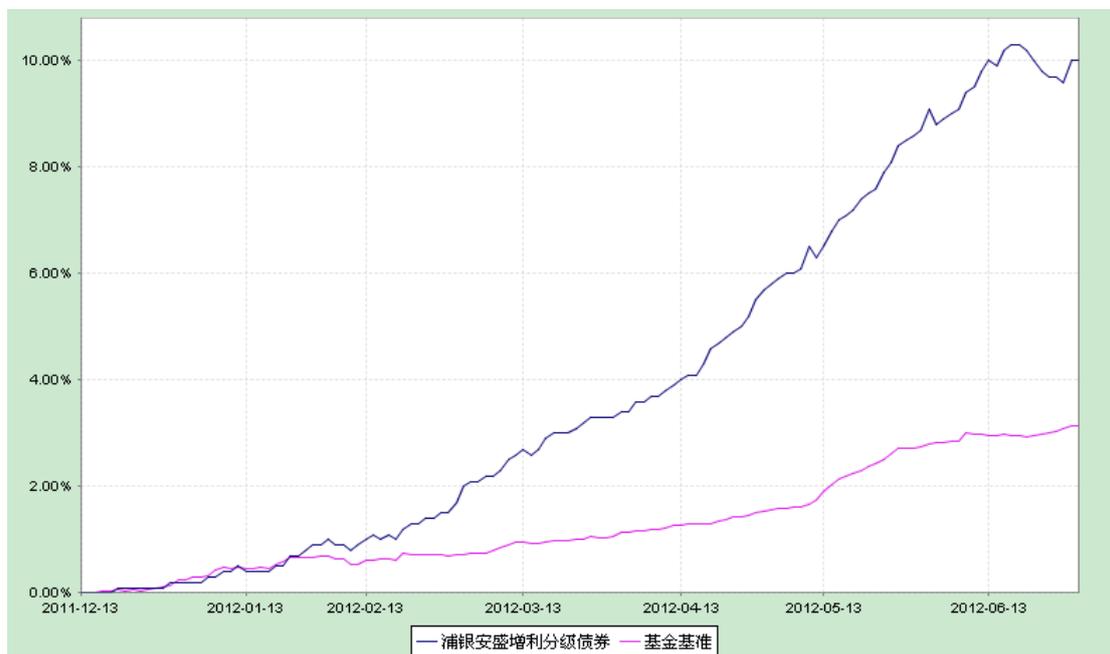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20%	0.18%	0.37%	0.04%	0.83%	0.14%
过去三个月	6.38%	0.14%	1.98%	0.04%	4.40%	0.10%
过去六个月	9.78%	0.12%	2.88%	0.04%	6.90%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0%	0.11%	3.14%	0.04%	6.86%	0.0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第六条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自 201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2 年 6 月 13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3.3 其他指标

其他指标	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A与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B份额配比	7: 3
期末浦银增利A份额参考净值	1.029
期末浦银增利A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029
期末浦银增利B份额参考净值	1.266
期末浦银增利B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266
浦银增利A的预计年收益率	5.25%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安盛”）成立于 2007 年 8 月，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及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51%、39%和 1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浦银安盛旗下共管理 8 只基金，即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分级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薛铮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12-13	-	6	薛铮，上海财经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红顶金融研究中心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投资经理助理之职。2009 年 7 月进入浦银安盛基金管理公司，任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研究员。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2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货币市场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 1、薛铮作为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成立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公司的规章制度，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公募基金及专户业务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的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从事后监控角度上，一方面是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对不同时间窗口（同日，3日，5日）发生的不同组合对同一股票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进行价差分析，并进行统计显著性的检验，以确定交易价差对相关基金的业绩差异的贡献度；同时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的分析；另一方面是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报告。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外围经济方面,欧美日经济体系有所分化,欧债危机在希腊问题稍缓和之后,西班牙等国家又陷入银行危机,欧元区整体处于轻度衰退状态;美国和日本经济温和复苏。国内方面,经济运行延续下行态势,内需和外需均增长乏力,工业增加值、PMI 等各项指标均验证经济增长不利局面。在此宏观形势下,国内货币政策逐渐加大了预调微调力度,在 1 季度仅下调存准 1 次的情况下,2 季度 1 次降准和 2 次降息密集推出,资金面整体呈现宽松态势,债券市场收益率中枢大幅下行。

债市上涨行情中,由 2011 年末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主导向中低评级信用债轮动,在 2 季度降准之后,收益率呈现普遍下降态势但政策边际效应越来越低。在报告期内,基金择机配置了较多高收益债券,并适度杠杆放大,较为充分的分享了债券市场的行情,收益增强效果显著,并精选了部分可转债获得一定的回报。总体上获得较高收益。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净值收益率为 9.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88%,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政策在促进经济增长方面将逐渐加大力度,银行信贷投放将逐步增长,这有助于经济在投资拉动下企稳,并进入温和复苏。欧债危机的反复性依然存在,但产生全球性风险的可能性小。通胀同比预计处于低位,对于债市不构成压力。考虑到外汇占款持续增长乏力,结合宏观经济支撑需求,下半年降准和降息可能性都很大,基于此预判下,下半年债市整体流动性维持略宽松局面。

利率市场化抬升了资金的平均成本尤其是短端资金成本,收益率曲线将平坦化。未来债券市场供需整体上趋于平衡。城投债供给受政策不确定性影响大,但在高收益的吸引下,资金需求不成问题,对市场干扰影响小。尽管随着收益率下行,债券类资产估值优势有所削弱,但经济增速回落下稳定类资产吸引力在增加,自下而上的精选性价比高的信用债投资依然能够为投资者带来可观的回报,债市违约的“零历史”隐含着极大的违约成本,也是对于投资者的一种隐性保护。权益类市场投资机会,需要进一步观察实体经济后续业绩改善,转债市场目前溢价率水平已高,持有成本较大,未来须进行较为谨慎的投资。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公司分管高管、金融工程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五分之三以上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参与或决定基金的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七部分第三条约定,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对 A 类份额与 B 类份额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托管协议》的有关约定，诚实、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47,561,524.90	231,106,571.27
结算备付金		51,630,523.91	-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864,310,493.58	641,666,239.26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864,310,493.58	641,666,239.2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44,100,386.15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968,693.17	20,000,000.00
应收利息	6.4.7.5	28,878,149.95	4,309,526.2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49,066.28	-
资产总计		2,022,648,451.79	941,182,722.94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b>	<b>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b>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3,997,569.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2,568,422.85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69,907.49	312,929.09
应付托管费		162,830.74	89,408.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284,953.73	156,464.53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2,787.47	5,603.5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778,306.48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443,933.74	250,000.00
负债合计		1,026,250,288.65	33,382,828.28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6.4.7.9	905,860,918.69	905,860,918.69
未分配利润	6.4.7.10	90,537,244.45	1,938,975.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398,163.14	907,799,89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2,648,451.79	941,182,722.94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905,860,918.69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

		2012年1月1日至2012 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 年6月30日
<b>一、收入</b>		<b>101,392,788.72</b>	-
1.利息收入		36,277,803.82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658,688.58	-
债券利息收入		35,567,506.4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1,608.75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765,848.53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3,845.0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14,752,003.5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50,349,136.37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
<b>减：二、费用</b>		<b>12,794,520.24</b>	-
1. 管理人报酬		3,284,519.24	-
2. 托管费		938,434.12	-
3. 销售服务费		1,642,259.65	-
4. 交易费用	6.4.7.18	22,121.10	-
5. 利息支出		6,654,653.00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654,653.00	-
6. 其他费用	6.4.7.19	252,533.13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8,598,268.48</b>	-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8,598,268.48</b>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05,860,918.69	1,938,975.97	907,799,894.6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8,598,268.48	88,598,268.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05,860,918.69	90,537,244.45	996,398,163.1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郁蓓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郁蓓华，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迎华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704 号文批准,由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存续期限不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的有效认购户数为 10,758 户,净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905,197,332.55 元,折合基金份额 905,197,332.55 份;募集资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前产生的利息共计 663,586.14 人民币元,折合 663,586.14 份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按照每份基金份额面值 1.00 元计算,本次募集期的有效认购份额 905,197,332.55 份,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 663,586.14 份,两项合计共 905,860,918.69 份基金份额。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可分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本基金在封闭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在开放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本基金在转型为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后，其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业绩比较基准等将保持不变。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2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

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

####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 (2)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 (5)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本基金的公允价值的计量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第二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第三层次是本基金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

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 1) 股票投资

### (1) 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 C.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本基金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 2)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未上市债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 3) 权证投资

(1) 上市流通的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2)、3) 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 5)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

差额入账；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9)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10)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一）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及封闭期届满时，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1、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对 A 类份额与 B 类份额进行收益分配；

2、在封闭期届满，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及收益分配规则单独计算出 A 类份额与 B 类份额各自的份额净值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实现应得收益；

3、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截至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 3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场外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的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

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选择的分红方式的认定方法将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具体见招募说明书；

3、场内认购/申购和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只能为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选择其他的分红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注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

4、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

6、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6.4.6 税项

#####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

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47,561,524.90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47,561,524.90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246,713,308.06	1,278,295,245.58	31,581,937.52
	银行间市场	566,479,742.34	586,015,248.00	19,535,505.66
	合计	1,813,193,050.40	1,864,310,493.58	51,117,443.18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813,193,050.40	1,864,310,493.58	51,117,443.18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9,753.6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0,910.33
应收债券利息	28,827,485.96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其他	-
合计	28,878,149.95

## 6.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49,066.28
合计	49,066.28

##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3.37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2,744.10
合计	12,787.47

##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250,000.00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193,933.74
合计	443,933.74

##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05,860,918.69	905,860,918.69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905,860,918.69	905,860,918.69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170,669.16	768,306.81	1,938,975.97
本期利润	38,249,132.11	50,349,136.37	88,598,268.4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9,419,801.27	51,117,443.18	90,537,244.45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26,810.9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49,750.00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81,377.66
其他	750.00
合计	658,688.58

####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1,075.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7,230.0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3,845.00

####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138,477,150.9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113,924,045.82
减：应收利息总额	9,801,101.58
债券投资收益	14,752,003.53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5 股利收益**

无。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49,136.37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50,349,136.3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50,349,136.37

**6.4.7.17 其他收入**

无。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7,246.1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4,875.00
合计	22,121.10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审计费用	34,809.32
信息披露费	159,124.42
银行汇划费用	18,665.67
债券帐户维护费	9,000.00
上市费用	30,933.72
合计	252,533.13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无。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6.4.9 关联方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 6.4.10.1.2 权证交易

无。

###### 6.4.10.1.3 债券交易

无。

######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284,519.2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49,654.20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2、支付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7\% / \text{当年天数}$$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38,434.12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2、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 / \text{当年天数}$$

####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8,991.9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1,031.60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1,410.04
合计	1,601,433.62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2、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末持有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末持有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银行-活期存款	47,561,524.90	226,810.92	-	-
上海银行-定期存款	-	249,750.00	-	-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及定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行上海银行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3 受限证券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2088	12富春01	2012-06-08	2012-8-2	新发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22155	12天富债	2012-06-11	2012-07-09	新发	100.00	100.00	5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122152	12国电02	2012-06-20	2012-07-09	新发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12094	11中利债	2012-06-26	2012-8-2	新发	100.00	100.00	2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1280186	12鹤城投债	2012-06-25	2012-07-10	新发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93,997,569.0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282019	12 天原 MTN1	2012-7-2	104.96	200,000.00	20,992,000.00
1282063	12 渝文资 MTN2	2012-7-2	102.57	200,000.00	20,514,000.00
1282115	12 青国投 MTN1	2012-7-2	102.29	100,000.00	10,229,000.00
1282004	12 湖交投 MTN1	2012-7-3	105.27	100,000.00	10,527,000.00
1280165	12 苏园建债	2012-7-5	101.15	500,000.00	50,575,000.00
1280131	12 杭城投债	2012-7-5	103.37	200,000.00	20,674,000.00
1080108	10 丹东债	2012-7-5	104.25	100,000.00	10,425,000.00
1280059	12 泉矿债	2012-7-5	104.46	100,000.00	10,446,000.00
1280157	12 杨农债	2012-7-5	103.45	100,000.00	10,345,000.00
1280145	12 镇江交投债	2012-7-5	103.09	100,000.00	10,309,000.00
1280139	12 宁波电力债	2012-7-5	103.24	200,000.00	20,648,000.00
1280150	12 盘锦建设债	2012-7-5	103.02	300,000.00	30,906,000.00
1280020	12 辽方大债 01	2012-7-12	107.48	100,000.00	10,748,000.00

1280120	12 春和债	2012-7-12	103.27	200,000.00	20,654,000.00
1280004	12 乌经开债	2012-7-13	107.54	200,000.00	21,508,000.00
0980186	09 海航债	2012-7-23	108.16	200,000.00	21,632,000.00
1280020	12 辽方大债 01	2012-7-23	107.48	200,000.00	21,496,000.00
1280145	12 镇江交投债	2012-7-23	103.09	100,000.00	10,309,000.00
1280109	12 安阳投资债	2012-8-20	105.63	100,000.00	10,563,000.00
1280147	12 桂林债	2012-8-20	102.48	100,000.00	10,248,000.00
1280173	12 绍新城债	2012-8-20	100.03	300,000.00	30,009,000.00
1280059	12 泉矿债	2012-9-25	104.46	100,000.00	10,446,000.00
1282033	12 协鑫 MTN1	2012-9-25	104.28	100,000.00	10,428,000.00
1282048	12 魏桥 MTN1	2012-9-25	103.65	100,000.00	10,365,000.00
合计				4,000,000.00	414,996,000.00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30,000,000.00 元,于 2012 年 7 月 3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一般情形下,其风险收益预期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从本基金所分成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由于本基金资产及收益的分配安排,A 类份额为预期风险低、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B 类份额为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份额。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可分离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内卖出。本基金在封闭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在开放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一方面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资产

配置、久期管理、类属配置进行动态管理，寻找各类资产的潜在良好投资机会，一方面在个券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通过流动性考察和信用分析策略进行筛选。整体投资通过对风险的严格控制，运用多种积极的资产管理增值策略，实现投资目标。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设立了三层次的风险控制体系：第一层次为各业务部门对各自部门潜在风险的自我管理和检查；第二层次为公司总经理领导的管理层、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监察部、法务部的风险管理；第三层次为董事会层面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包括董事会、合规及审计委员会、督察长和内部审计部。

本基金管理人下设的各业务部门是公司第一线风险控制的实施者，均备有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政策的业务流程，其中包含与其业务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和管理责任。这些流程均得到公司管理层的批准。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的风险控制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利机构，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确保公司整体风险暴露得到有效的识别、评估、监控和控制。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和监察部，独立地监控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风险管理部建立了定性和数量化分析模型进行基金投资风险和绩效评估。监察部根据基金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基本制度及业务流程，对信息披露、法律文件等进行事中审核，并对基金管理人经营活动及各职能部门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

董事会下属的合规及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整体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议和评估。同时，督察长及合规及审计委员会负责检查、评价公司风险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并向董事会报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

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1年12月31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
合计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生效，无完整上年可比期间数据。

####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1年12月31日
AAA	544,838,226.40	-
AAA 以下	1,319,472,267.18	-
未评级	0	-
合计	1,864,310,493.58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生效，无完整上年可比期间数据。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其余亦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附注 6.4.12.1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47,561,524.9 0				47,561,524.9 0
银行存款					
结算备付金	51,630,523.9 1				51,630,523.9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711,600.42	1,077,598,893.16		1,864,310,493.58
应收利息				28,878,149.95	28,878,149.95
其他资产				49,066.28	49,066.28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968,693.17	29,968,693.17
资产总计	99,192,048.81	786,711,600.42	1,077,598,893.16	59,145,909.40	2,022,648,451.79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3,997,569.00				1,023,997,569.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69,907.49	569,907.49
应付托管费				162,830.74	162,830.74
应付销售费用				284,953.73	284,953.73
应付交易费用				12,787.47	12,787.47
应付利息				778,306.48	778,306.48
其他负债				443,933.74	443,933.74
负债总计	1,023,997,569.00	0.00	0.00	2,252,719.65	1,026,250,288.65
利率敏感度缺口	-924,805,520.19	786,711,600.42	1,077,598,893.16	56,893,189.75	996,398,163.14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证券清算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应收申购款					
资产总计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应付销售费用					
应付交易费用					
其他负债					
负债总计					
利率敏感度缺口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完整可比期间。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外其他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0.25%	减少 18,230,477.65	
市场利率下降 0.25%	增加 18,498,104.8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无完整可比期间。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

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新股的申购，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内卖出。

本基金在封闭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在开放期间，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864,310,493.58	187.10%	641,666,239.26	70.68%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其他				
合计	1,864,310,493.58	187.10%	641,666,239.26	70.68%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同)。

####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864,310,493.58	92.17
	其中：债券	1,864,310,493.58	92.1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192,048.81	4.90
6	其他各项资产	59,145,909.40	2.92
7	合计	2,022,648,451.79	100.00

###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000	人民网	20,000.00	0.00
2	300323	华灿光电	10,000.00	0.00
3	002683	宏大爆破	7,230.00	0.00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000	人民网	33,400.00	0.00
2	300323	华灿光电	9,850.00	0.00
3	002683	宏大爆破	7,825.00	0.00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37,230.00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1,075.00

注：“买入股票的成本”和“卖出股票的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9,626,400.00	0.9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367,779,893.26	137.2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3,662,000.00	9.40
7	可转债	393,242,200.32	39.47
8	其他	-	-
9	合计	1,864,310,493.58	187.10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914,940	99,719,310.60	10.01
2	113001	中行转债	1,018,870	98,952,654.40	9.93
3	110018	国电转债	579,190	65,141,499.30	6.54
4	122115	11 华锐 01	500,000	52,500,000.00	5.27
5	122112	11 沪大众	500,000	51,750,000.00	5.19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范围。

####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968,693.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878,149.9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49,066.28
8	其他	-
9	合计	59,145,909.40

####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99,719,310.60	10.01

2	113001	中行转债	98,952,654.40	9.93
3	110018	国电转债	65,141,499.30	6.54
4	110015	石化转债	38,028,743.30	3.82
5	110013	国投转债	32,762,404.80	3.29
6	110016	川投转债	7,284,376.00	0.73
7	125731	美丰转债	5,408,477.12	0.54
8	110007	博汇转债	3,639,460.80	0.37
9	129031	巨轮转 2	2,147,860.00	0.22
10	110012	海运转债	1,978,200.00	0.20
11	125089	深机转债	633,230.00	0.06

###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	11,159	56,824.33	111,334,095.87	17.56%	522,768,558.50	82.44%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	11,181	24,305.36	40,708,214.73	14.98%	231,050,049.59	85.02%
合计	22,340	40,548.83	152,042,310.60	16.78%	753,818,608.09	83.22%

###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000,971	2.21%
2	工银如意养老 1 号企业年金集合计划—中国光大银行	9,456,789	1.49%
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零二组合	9,037,803	1.43%
4	中信证券—中信—中信证券基金精	7,182,051	1.13%

	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	赵亚军	4,538,133	0.72%
6	江苏东华期货有限公司	3,583,500	0.57%
7	安信证券—广发—安信证券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0,243	0.52%
8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214,813	0.51%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630	0.39%
10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	2,455,430	0.39%

##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B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安信证券—农行—安信理财 1 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02,523	4.89%
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鑫五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76,816	1.28%
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200,555	1.18%
4	安信证券—广发—安信证券基金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97,104	0.55%
5	安信证券—中行—安信尊享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99,168	0.48%
6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鑫三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73,508	0.47%
7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1,000,000	0.37%
8	黄凯	978,272	0.36%
9	丁夏珍	901,174	0.33%
10	陈建文	800,000	0.29%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	700.15	0.0001%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	300.07	0.0001%
	合计	1,000.22	0.0001%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A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 年 12 月 13 日)基金份额总额	634,102,654.37	271,758,264.3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34,102,654.37	271,758,264.3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4,102,654.37	271,758,264.3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部分董事及监事更换事项。选举廖正旭先生、林道峰先生为公司内部董事，选举 James Young 先生为公司监事。陈士俊先生为公司新一任职工监事。公司原董事 James Young 先生、刘以研先生，原监事廖正旭先生、戴刚先生（职工监事），均因职务发生变动，不再担任原职；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发布公告，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陈麓先生及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官周文桐先生自 2012 年 4 月 27 日起离任；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发布公告，李宏宇先生自 2012 年 5 月 2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市场营销官。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未有改聘情况发生。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1	33,400.00	65.39%	28.39	65.46%	-
招商证券	1	17,675.00	34.61%	14.98	34.54%	-

注：1、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和程序：

#### (1) 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的标准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管理规范、内部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严格；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

具备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研究服务支持；

佣金费率合理；

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其他条件。

#### (2) 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单元的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的单元变动情况。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

		的比例				的比例
海通证券	506,748,479.03	97.21%	34,416,400,000.00	88.75%		-
招商证券	14,537,055.10	2.79%	4,362,442,000.00	11.25%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交易所债券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2-27
2	浦银增利分级债券型基金之浦银增A和浦银增B上市交易公告书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3-6
3	浦银增利分级债券型基金之浦银增A与浦银增B份额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3-9
4	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第1季度报告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4-24
5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4-28
6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2-5-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2年7月2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自2012年7月23日起，由郁蓓华女士就任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一职。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http://www.py-axa.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